附件3

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推选宣传活动方案

为激励引导广大青年职工强化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参与安全生产管理，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生产环境，按照应急管理部、共青团中央的统一部署，市应急管理局、北京团市委决定，开展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选宣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3月—2022年11月

二、推选主题

安全生产 青年当先

三、组织机构

活动由市应急管理局与团市委联合主办，组织安全管理、青年工作及相关行业专家担任评委。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团市委企业工作部。

四、推选对象

以集体为单位，企事业单位一线生产车间、班组、工程项目部等基层安全生产单位。

五、基本条件

（一）团的基层组织健全，团的工作活跃，党政负责人高度重视和支持团的工作。

（二）推选集体人数不得低于5人，不超过100人，且35周岁（含）以下青年必须占60%以上，推选单位负责人中至少有一位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推选单位3年内生产安全事故为零，建筑施工项目自开工之日起，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原则上，标准化建设工作应开展北京市安全生产或行业标准化三级标准评审工作，小微企业要达到小微企业岗位标准化达标标准，如所在行业未开展标准化相关工作，开展[ISO9000](https://baike.baidu.com/item/ISO9000"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4%AF%E6%A0%87/_blank)质量管理体系标准、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OHSA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即可。

（四）职工能够严格遵守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岗位操作规程和作业标准，具有较强的安全生产意识、较高的安全生产技能和较好的应对突发安全事故的能力。

（五）积极开展富有成效的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选活动，积极推动推选工作品牌化、规范化、有序化。必须有明确的推选规划、细化的推选标准、严谨的推选流程、有力的推选保障措施和有形的推选载体，总结提炼便于借鉴和推广的典型经验。

（六）推选集体要高度重视基层活动，结合自身实际和生产需要开展特色品牌活动，精心部署活动开展，必须包括活动主题、工作计划、活动内容、实施方案及佐证材料等内容。

（七）原则上，各单位必须为层层推选，尽量推选京内单位参与评审，且本年内必须要处于正常生产或在施状态。

六、推选内容

（一）突出推选主题，创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推选集体要围绕推选主题，积极开展具有独立型的集体活动，创新活动形式和活动内容，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普及安全知识，弘扬安全文化。

（二）注重岗位实践，提升安全生产技能水平。推选集体要积极开展主题团日、安全竞赛、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着力提升青年职工安全生产技能水平，引导青年职工立足岗位，学技成才。

（三）注重创新创造，广泛组织开展活动。结合企业实际和岗位特点，鼓励和引导青年职工发挥创新精神，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和安全生产创新创效活动，促进企业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四）规范管理机制，促进安全生产常抓不懈、务实从严。推选集体要制定岗位推选方案、推选目标、推选措施和推选考核评价标准，明确青年职工的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生产活动要有计划、有内容、有保障，落实到位，责任到人。推选活动要记载详实，工作台账清晰规范，确保活动有实效。

七、推选步骤

（一）工作启动（2022年3月）

市应急管理局、团市委联发文件，启动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选宣传活动。

（二）开展推选（2022年3月）

各单位指导符合推选条件的集体制定推选工作计划，结合企业特点组织开展活动。

（三）青安岗申报（2022年3月至4月15日）

申报集体填写《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表》。区应急管理部门、区团委、行业部门及企事业单位按要求填写《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表》（优先推荐非公有制企业）、《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汇总表》后，统一报送。

（四）书面评定（2022年4月15日至4月30日）

由专家组对推选材料进行审核，确定入围集体名单。

（五）现场评定（2022年5月至10月）

各推选集体按要求准备相关材料，专家组到工作现场开展实地评定工作。市应急管理局、北京团市委根据专家组的评定情况，最终确定不少于20个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榜样集体（全部为企事业单位），不少于80个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六）往年复评（2022年5月至10月）

按照比例选取往年获评集体，确定复评名单，组织专家组结合相应标准开展复评工作。对于复评通过集体，公示并继续保留称号。复评未通过集体，公示并撤销相应称号。

（七）表彰宣传（2022年11月）

市应急管理局、北京团市委对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推选宣传活动中的获评单位进行授牌，并邀请新闻媒体对推选活动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报道。

八、报送时间

请各单位于2022年4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申报表、汇总表及事迹材料）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报送至邮箱：qagbeijing@163.com，不单独收取纸质版推选材料。

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表

（区应急局、团区委推荐）

|  |  |  |  |  |  |
| --- | --- | --- | --- | --- | --- |
| **由推选集体所在单位填写** | | | | | |
| 推选集体全称 | | （填写至车间、班组、岗、机、台、项目部等基层单位） | | | |
| 集体所在地址 | | （填写集体实际地址，明确至街道门牌） | | 所在单位性质 | 国有/非公/事业 |
| 所在单位规模 | 大/中/小/微 |
| 推选集体人数 | |  | | 35岁以下人数 |  |
| 推选单位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手机） |  |
| 推选  单位  意见 | （党委章） （行政章）  年 月 日 | | | | |
| **以下由推荐单位填写**（必填） | | | | | |
| 推荐单位全称 | |  | | 联系部门 |  |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团区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区应急管理局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团市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市应急管理局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事迹材料2500字以内（内容真实、可靠，表达朴实、简明）**

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表

（行业部门推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由推选集体所在单位填写** | | | | | | |
| 推选集体全称 | | （填写基层单位标准全称） | | | | |
| 集体所在地址 | | （填写集体实际地址，明确至街道门牌） | | | 单位性质 | 国有/非公/事业 |
| 企业规模 | 大/中/小/微/事业单位 |
| 推选集体人数 | |  | | | 35岁以下人数 |  |
| 推选单位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所在  单位  意见 | （党委章） （行政章）  年 月 日 | | | | | |
| **以下由推荐单位填写**（必填） | | | | | | |
| 推荐单位全称 | | |  | | 联系部门 |  |
|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行业  部门  团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推选  集体  安全  部门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团市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市应急管  理局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事迹材料2500字以内（内容真实、可靠，表达朴实、简明）**

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表

（局、总公司团组织推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由推选集体所在单位填写** | | | | | | |
| 推选集体全称 | | （填写至车间、班组、岗、机、台、项目部等基层单位） | | | | |
| 集体所在地址 | | （填写集体实际地址，明确至街道门牌） | | | 所在企业性质 | 国有/非公/事业 |
| 所在企业规模 | 大/中/小/微 |
| 推选集体人数 | |  | | | 35岁以下人数 |  |
| 推选单位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所在  单位  意见 | （党委章） （行政章）  年 月 日 | | | | | |
| **以下由推荐单位填写**（必填） | | | | | | |
| 推荐单位全称 | | |  | | 联系部门 |  |
|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局总  公司  团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局总  公司  安监  部门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团市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市应急管  理局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事迹材料2500字以内（内容真实、可靠，表达朴实、简明）**

2022年度北京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 填报人：（必 填）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推选集体  所在单位标准全称 | 推选集体性质  （企业/事业） | 集体  人数 | 主要  联系人 | 手机号 | 次要  联系人 | 手机号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注：现场评审阶段，出现人员变更等情况，及时与联系人联系进行更改**